

桃園市第 8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紀錄

一、 會議時間：112 年 8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二、 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 1301 會議室

三、 主席：王偉曦副處長

四、 主席致詞：(略)

紀錄：雷揚青

五、 業務單位報告事項：

- (一)本錦標賽分為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及教職員男、女子組，並訂於 112 年 9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在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舉行，總計 101 隊報名參賽，其中包含公務人員男子組 51 隊（甲組 7 隊、乙組 21 隊、丙組 23 隊）、公務人員女子組 29 隊（甲組 6 隊、乙組 10 隊、丙組 13 隊）、教職員男子組 13 隊及教職員女子組 8 隊。
- (二)開幕時間訂於 112 年 9 月 2 日上午 8 時舉行，請各機關人員 7 時 30 分在司令台前集合整隊，7 時 40 分預演，頒獎暨閉幕典禮暫預訂於同日下午 6 時舉行，各參賽隊伍無論是否獲獎，均請派代表參加。
- (三)活動當日因體育館中央廣場前車位有限，僅提供各參賽機關 1 張貴賓停車證供長官停車，其餘參賽者請逕利用周邊平面停車格及田徑場地下停車場（第二停車場，出入口位於三民路上），因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騎乘摩托車者，請確實依規定停車，避免遭到拖吊。
- (四)各參賽單位應自備機關旗及旗桿，並請各隊自行派員舉牌及舉旗。
- (五)比賽當天務必請各隊選手攜帶服務機關識別證或證明文件（或身分證）以備查驗。
- (六)比賽成績公布後，公務人員部分，請權責機關逕行敘獎；另適用學校教職員敘獎規定者，請組隊之各區公所彙整敘獎人員名冊後，函送服務學校辦理敘獎事宜或本府教育局核發獎狀。
- (七)依桌球競賽規則，參賽者出場比賽應穿著短褲，禁著主體為白色之衣、褲，如有特殊情形需著長褲，可在賽前向裁判說明。
- (八)為使賽程進行更順暢，以縮短賽事時間，隊員出賽名單請逕交當次比賽桌球裁判員，無須繳回競賽組。

六、 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(第 8)屆桌球錦標賽實施辦法相關事項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屆賽事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之甲、乙、丙組隊方式，係依第 7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決議酌予調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市第9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之甲、乙、丙組隊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考量各參賽隊伍實力不一，為提供各隊公平競爭機會，建議下(第9)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之甲、乙、丙參賽隊伍，依本(第8)屆競賽成績升(降)組別，即甲組及乙組後4名隊伍分別調降至乙組及丙組；乙組及丙組前4名隊伍則分別升至甲組及乙組。

決議：第9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甲、乙、丙組之分組方式，按下述升降制度辦理：

(一)第8屆錦標賽甲組預賽分組最後1名降至乙組；乙組前4名則升至甲組。

(二)第8屆錦標賽乙組預賽分組最後1名降至丙組；丙組前4名則升至乙組。

七、開始抽籤：抽籤結果，詳如賽程表。

八、散會(下午3時)

桃園市第 8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 出席名單

時間：112 年 8 月 9 日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府 1301 會議室

主持人：王副處長偉曦

紀錄：雷揚青

列席人員：鄧專員佳明、陳股長政隆

參賽隊伍：

編號	機關	出席者	編號	機關	出席者
1	民政局	張毓旂	16	地方稅務局	阮律潔
2	教育局	楊念哲	17	原住民族行政局	游博順
3	社會局	邱滢如	18	體育局	吳雅蕙
4	勞動局	李佳臻	19	捷運工程局	陳勁溥
5	經濟發展局	劉慧敏	20	中壢區公所	任素玉
6	農業局	劉嘉鈴	21	八德區公所	林冠成
7	地政局	蔡維君	22	蘆竹區公所	溫玉珍
8	都市發展局	陳玥心	23	大園區公所	周嘉藝
9	工務局	黃雅慧	24	龜山區公所	李怡姍
10	水務局	楊惠敏	25	復興區公所	呂沅歷
11	交通局	林婕妤			
12	衛生局	鄭誌鉉			
13	環境保護局	陳怡如			
14	消防局	林宗禧			
15	文化局	李香昀			